

罗定市自然资源局 罗定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

罗自然资复（2022）12 号

签发人：蓝其富
张东雄

关于批准 2022 年度云浮市罗定市金鸡镇大岗村等 3 个村垦造水田项目立项的批复

罗定市金鸡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申报的 2022 年度云浮市罗定市金鸡镇大岗村等 3 个村垦造水田项目立项申请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已收悉。经审查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于 2022 年 7 月 30 日经专家论证通过。根据《广东省垦造水田三年行动方案（2021—2023 年）》《广东省国土资源厅、广东省财政厅、广东省农业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垦造水田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和《罗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罗定市垦造水田三年行动实施方案（2021-2023 年）》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，同意 2022 年度云浮市罗定市金鸡镇大岗村等 3 个村垦造水田项目立项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罗定市金鸡镇大岗村、洪塘村、西岸村。

三、建设规模及要求：2022 年度云浮市罗定市金鸡镇大岗村等 3 个村垦造水田项目计划建设规模 13.0841 公顷（192.54 亩），计划新增水田面积 11.8705 公顷（178.06 亩）。耕地质量

国家利用等别由 8 等提升到 6 等。

四、总投资和资金来源：项目概算拟投资 1368.60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罗定市财政自筹资金或国家政策性贷款。

五、请项目单位据此开展下一步工作。

1、请抓紧组织项目的规划设计及预算方案的编制，规划设计及预算务必严格执行《广东省垦造水田项目预算编制指南（试行）》（粤国土资耕保发[2018]118号）和《广东省垦造水田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粤国土资耕保发[2018]4号）等文件相关规定。

2、请落实相关节能措施，切实做好节能降耗工作。

3、项目审核通过后，请抓紧组织编制项目规划设计和预算方案，严格按照上级有关规定程序做好项目建设实施和上报验收等工作。

附：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

罗定市自然资源局

罗定市农业农村局

2022 年 8 月 19 日

主题词：2022 年度 垦造水田项目 立项 批复

抄 报：云浮市自然资源局、罗定市府办

罗定市自然资源局

2022 年 8 月 19 日印发

附件：

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

项目名称：2022 年度云浮市罗定市金鸡镇大岗村等 3 个村垦造水田项目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 招标方式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委托招标	自行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
勘察							核准
设计	核准		核准		核准		
建筑工程	核准		核准		核准		
安装工程							
监理							核准
主要设备							
重要材料							
其它							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： 鉴于该项目勘察、监理等单项费用招标估算金额低于有关的规定标准，核准勘察、监理不采用招标方式。核准建筑工程、设计全部委托公开招标。 请按照规定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（www.gdztb.gov.cn）发布有关招标投标信息。							
  审批部门盖章 2022 年 8 月 19 日							

